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整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反映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对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值的影响,重整计划实施后,需结合重整计划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重整财务顾问专项意见,对本次重整新增股份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的股票开盘参考价进行除权调整。鉴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中有大额转增股份用于清偿子公司对母公司的债权,根据目前的《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结合公司初步测算情况,预计重整计划实施后公司股价可能会较大幅度向下除权调整,具体情况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
- ●截至目前,公司重整阶段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正积极协助管理 人推进重整阶段的相关工作。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收到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或"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辽 01 破申 2 号】及《决定书》【(2023)辽 01 破 4 号】,裁定受理债权人上海佛罗伦思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罗伦思")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担任公司管理人,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管理人暨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3 号)。

现就公司重整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与重整投资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5 号)。

2023年11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法院准许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并自行管理财产和经营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7号)。

2023年11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与重整投资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8号)。

2023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99号)《关于召开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号)《重整计划》及其他披露文件。

截至目前,公司重整阶段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正积极协助管理人 推进重整阶段的相关工作。

二、风险提示

- 1、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重整计划》,为反映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影响,重整计划实施后,需结合重整计划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重整财务顾问专项意见,对本次重整新增股份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的股票开盘参考价进行除权调整。鉴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用于清偿公司债务的 116,481,537 股中有 95,480,682 股用于清偿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债权人的关联债务(沈阳商业城百货有限公司预计将获得75,098,861 股转增股票、沈阳铁西百货大楼有限公司预计将获得 20,381,821 股转增股票),根据目前的重整计划草案,结合公司初步测算情况,预计重整计划实施后股价可能会较大幅度向下除权调整,具体情况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
- 2、因公司经审计后的 2022 年末净资产为负值,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沈阳中院依法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9. 4. 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3、2023年11月10日,法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公司仍存在因重整计划草案未获得批准、重整计划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根据《上市规则》第9.4.13条的规

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4、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59,651,162.84元(未经审计),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5、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 规则》及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主要银行账户仍处于被冻结状态,公司股票被 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仍未消除。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的信息 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